

区十一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⁵⁾

关于全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铁山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 2023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党工委·区委、管委会·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以争当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主战场排头兵为目标，不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保障“三保”等支出重点，奋力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收入情况

预计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含契税数，下同口径）完成 139500 万元，为预算（调整预算数，下同口径）139500 万元的 100%，较上年 118062 万元增长 18.1%。其中：税收收入 105640 万元，非税收入 33860 万元。

2. 支出情况

预计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2785 万元，为预算 302785 万元的 100%，较上年 191659 万元增长 57.9%，主要是特殊再融资债券和转移支付等来源增加安排支出。

支出的分项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17 万元，为预算 28817 万元的 100%，较上年 25722 万元增长 12%；

国防支出 3 万元，为预算 3 万元的 100%，主要是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2073 万元，为预算 2073 万元的 100%，较上年 2070 万元增长 0.1%；

教育支出 41334 万元，为预算 41334 万元的 100%，较上年 38990 万元增长 6%；

科学技术支出 9021 万元，为预算 9021 万元的 100%，较上年 4732 万元增长 90.6%；主要是科技支出占比考核因素安排的增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4 万元，为预算 554 万元的 100%，较上年 425 万元增长 30.3%；主要是转移支付增加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91 万元，为预算 20591 万元的

100%，较上年 21833 万元减少 5.6%；

卫生健康支出 8859 万元，为预算 8859 万元的 100%，较上年 7962 万元增长 11.2%；

节能环保支出 12118 万元，为预算 12118 万元的 100%，较上年 5831 万元增长 207.8%；主要是环境综合整治转移支付增加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62523 万元，为预算 62523 万元的 100%，较上年 31547 万元增长 98.1%；主要是特殊再融资债券增加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 14056 万元，为预算 14056 万元的 100%，较上年 10000 万元增长 40.5%；主要是乡村振兴、高标准农田等转移支付增加的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1801 万元，为预算 1801 万元的 100%，较上年 6293 万元减少 71.3%；主要是 2022 年度 S315 省道转移支付安排一次性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044 万元，为预算 7044 万元的 100%，较上年 14425 万元减少 51.1%；主要是科技支出占比考核因素调整支出结构；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25 万元，为预算 825 万元的 100%，较上年 710 万元增长 16.2%；主要是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

金融支出 71 万元，为预算 71 万元的 100%，较上年 38 万元增长 86.8%；主要是稳市场财政贴息配套增加的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186 万元，为预算 6186 万元的 100%，较上年 8136 万元减少 23.9%；主要是矿山修复治理一次

性支出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 78071 万元，为预算 78071 万元的 100%，较上年 6971 万元增长 1020%；主要是特殊再融资债券增加的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26 万元，为预算 2026 万元的 100%，较上年 1644 万元增长 23.2%；主要是地质灾害、救灾救助等转移支付增加的支出；

其他支出 2901 万元，为预算 2901 万元的 100%，较上年 625 万元增长 364.1%；主要是中央基建投资增加的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3852 万元，为预算 3852 万元的 100%，较上年 3681 万元增长 4.6%；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 万元，为预算 60 万元的 100%，较上年 20 万元增长 200%；主要是 2023 年特殊再融资债券等发行数额较大。

3. 平衡情况

按现行结算体制：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6260 万元（国库数），上级补助收入 4294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22774 万元，调入资金 5940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508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71 万元，收入总计 379933 万元；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2785 万元，上解支出 4274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1376 万元，结转下年 13030 万元，支出总计 379933 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4. 铁山区域收支平衡情况

预计全年，铁山区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60 万元，上级补

助收入 788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84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 万元，开发区区域调度补助 2546 万元，收入总计 30696 万元；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60 万元，上解支出 881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22 万元，结转下年 500 万元，支出总计 30696 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收入情况

预计全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7600 万元，为预算 177600 万元的 100%，较上年 257823 万元减少 31.1%；收入分项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59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700 万元。

2. 支出情况

预计全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33118 万元，为预算 569842 万元的 128.6%，较上年 281598 万元增长 160.3%；支出分项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6177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00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13467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3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11671 万元。

3. 平衡情况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77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2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2342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34522 万元，调入资金 220727 万元，收入总计 756377 万元；安排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 73311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2555 万元，调出资金 670 万元，支出总计 756343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34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预计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如下：

1. 开发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152 万元，支出 7354 万元，当年结余 6798 万元，滚存结余 1692 万元。

2. 铁山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769 万元，支出 3981 万元，当年结余 2788 万元，滚存结余 0。

3. 铁山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7 万元，支出 132 万元，当年结余-14 万元，滚存结余 422 万元。

（四）政府债务限额和债券资金情况

1. **政府债务限额。**市财政暂未下达我区 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 **政府债务余额。**预计 2023 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871478 万元（一般债务 208681 万元，专项债务 662797 万元）。

3. **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情况：**预计 2023 年，上级下达我区政府债券资金 449602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资金 38818 万元，新增债券资金 172098 万元，特殊再融资债券资金 238686 万元。

再融资债券中：**一般债券** 17763 万元，**专项债券** 21055 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

新增债券中：**一般债券** 5822 万元，根据项目申报情况用于学校建设 4808 万元，中小水库运维 1014 万元；**专项债券** 166276

万元，根据项目申报情况用于益民生活小区棚改项目 3000 万元，用于专项置换平台公司隐性债务 163276 万元。

特殊再融资债券中：**一般债券** 91495 万元，**专项债券** 147191 万元，根据项目申报情况用于专项置换平台公司隐性债务。

二、落实区第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一）夯基培源稳增长。一是以财政收入为主线，聚焦目标强调度，紧盯收入不松劲，不断整合财税力量，深挖增收潜力，狠抓督导调度，做大做强基本财源财力。前 11 个月，全区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5 亿元，同比增长 22.8%，全市排名第二。二是以“三争”突破为契机，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抢抓政策窗口全力争取中央、省、市各类化债政策，已争取包括特殊再融资债券在内的债券资金 44.96 亿元，大力支持平台公司有效化解隐性债务，进一步加强存量资金管理，清理统筹存量资金 1.6 亿元，积极拓展资金保障能力。三是以非税收入为补充，全面梳理辖区土地、矿山、房屋等国有资产资源，加快非税收入的确认入库。预计全年，实现土地出让收入 17 亿元，矿业权出让收入 0.42 亿元，废石料处置收入 1.44 亿元，公租廉租房出让收入 0.6 亿元，切实拓宽各项财源渠道。

（二）保障重点调结构。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前 11 个月，“三保”支出 6.02 亿元，有力保障了支出基本盘；民生支出 21.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85.3%。为落实民生保障需求，区财政部门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提高财政公共服务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强化落实中央直达资金惠企利民，

前 11 个月，已拨付直达资金 1.11 亿元，推进惠企利民政策落实落地。二是全力保障重点支出。紧盯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各项重点工作，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确保重点领域支出需求。前 11 个月，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 亿元，其中落实重点民生建设项目资金 1.09 亿元，即医疗卫生建设 0.59 亿元，教育建设 0.31 亿元，乡村振兴建设 0.19 亿元。三是严格执行预决算制度。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控超预算的项目和开支，在预算调整时，除人员养事支出、法定支出、区级重点支出等事项外，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 10%。严格实施预决算公开制度，督促并指导全区 71 家部门单位按程序公开 2022 年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率达 100%。

（三）以财辅政促发展。一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服务产业建设和发展。预计全年，兑现产业引导资金、人才奖励、科技奖励、高质量发展等奖补资金 1.2 亿元，不断优化产业发展软环境。二是切实推进助企纾困解难。通过推广“政采贷”工作，助推中小微企业融资。前 11 个月，已面向中小微企业完成政府采购 47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 91%，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3 笔、金额为 2610 万元。通过持续落实租金减免政策，减轻中小微企业负担。预计全年，累计减免租金 350 万元，涉及承租户 698 户。三是着力提升政府投资成本效益。坚持从源头控制政府投资成本，提升工程建设资金效益。前 11 个月，已完成评审项目 16 个，总评审金额 1.74 亿元，审减金额 0.22 亿元，审减率 12.85%。同时，通过开展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进一

步严肃财经纪律，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从源头防范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切实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四是**积极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防止流失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加强国有资产监管，全面完成预算单位资产管理系统一体化数据迁移及上线运行，提升预算单位国有资产规范管理水平，积极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和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清查，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问题和国有企业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压实部门（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责任。同时，根据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配合完成涉及我区的有关平台公司重组整合工作。**五是**切实加强各类债务风险防控。重点加强债务平台动态监控，严格实施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严格按照计划和上级要求积极化解隐性债务。预计全年累计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 4.49 亿元，政府债务利息 1.54 亿元，督促和帮助债务平台化解隐性债务 71.75 亿元。

（四）坚守职责强队伍。**一是**坚持党建引领强化作风建设。以党建工作为引领，聚焦主责主业，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并以“一下三民”“四下基层”实践活动为重要抓手，组织干部职工沉到一线，扎实开展主题教育，持续提升机关工作效能，强化干部作风建设。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10 次，主题教育专题工作会议 1 次，专题学习 3 次，落实下沉领办问题 11 件。**二是**从严从实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压实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

责”，“严”字当头，制定了党风廉政建设年度工作计划和任务清单，健全了分级、分工、牵头和指定负责机制。全年，局党组书记、班子成员共开展常态化谈心谈话 10 人次，廉政谈话 7 人次，运用“第一种形态”7 人次。同时，将党风廉政建设压实到财政工作的每一个环节，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定了局内《财务管理办法》，积极推动干部轮岗交流，年内有 9 名干部实现轮岗交流。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的一年，财政工作面临新形势和不足：一是“三保”保障总体情况较好，但收支矛盾加剧，表现在，可用财力不足叠加“三保”支出刚性增长，财政可调整余地小。二是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大，隐性债务、融资平台等风险较为突出，表现在，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但逐步进入偿债高峰期，挤压可用财力空间，隐性债务、融资平台和国有企业债务规模较大，兑付压力较大。三是财政资金管理逐步规范，但精细化、科学化水平仍有不足，表现在，投入“芝麻撒盐”，资金“趴在账上”，影响资金效益发挥。财政是经济的晴雨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需要充分认识现实困难和问题，进一步规范管理、挖掘潜力、释放活力，持续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三、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 2024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求稳、先立后破，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坚决落实中央、省、市重

大决策部署。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推进全口径政府预算管理，不断提高财政预算的完整性；习惯过紧日子，将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支出安排的基本方针；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运用零基预算理念，不断提高预算安排的精准性；加快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改进预、决算公开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水平；进一步完善各项预算管理制度，切实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更好地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为我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按照积极稳妥、统筹兼顾、勤俭节约、讲求绩效、收支平衡的原则，围绕重大政策落实以及重点工作部署，切实做好 2024 年预算编制各项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156300 万元，较上年 139500 万元（2023 年预计数，下同口径）增长 12%。其中：税收收入 126640 万元，非税收入 29660 万元。

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650 万元。其中：预估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11138 万元，安排本级支出 178162 万元。

支出安排分项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58 万元，较上年 28817 万元减少 14.4%，主要是压减机关运行等一般性支出。

2. 国防支出 116 万元，较上年 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上级财政部门要求规范列支本级国防支出科目。

3. 公共安全支出 1946 万元，较上年 2073 万元减少 6.1%，主要用于公安司法等公共安全事务等支出。

4. 教育支出 37836 万元，较上年 41334 万元（上年支出含转移支付、债券 5754 万元）减少 8.4%，主要用于教育事业发展各项支出。

5. 科学技术支出 12003 万元，较上年 9021 万元增长 33%，主要用于科技奖励等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7 万元，较上年 554 万元减少 31.9%（上年支出含转移支付 143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体育、传媒事业相关发展支出。

7.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1114 万元，较上年 20591 万元增长 2.5%，主要用于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就业和社会救济等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 7727 万元，较上年 8859 万元减少 12.7%，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 2964 万元，较上年 12118 万元减少 75.5%（上年支出含转移支付 9730 万元），主要用于污染防治等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 41827 万元，较上年 62523 万元减少 33.1%（上年支出含特殊再融资债券 2149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环境、配套设施建设等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 9923 万元，较上年 14056 万元减少 29.4%（上年支出含转移支付、债券 4035 万元），主要用于农林水事务及乡村振兴、精准扶贫等支出。

12. 交通运输支出 9 万元，主要用于村村通补贴支出。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007 万元，较上年 7044 万元增长 56.3%，主要用于支持企业发展各项支出。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81 万元，较上年 6186 万元减少 1.7%，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管理、地质灾害防治等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 735 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30 万元，较上年 2026 万元减少 19.5%，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管理等支出。

17. 预备费 4000 万元。

18. 其他支出 1000 万元，主要是预留政策性增资、镇街统筹等支出。

19. 债务付息支出 4628 万元，较上年 3852 万元增长 20.1%，主要用于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0. 债务发行费支出 70 万元，较上年 60 万元增长 16.6%，主要用于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费支出。

平衡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6300 万元，加上财力性补助收入 27782 万元，调入资金 5528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797 万元，收入总计 243162 万元；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650 万元，上解支出 4898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528 万元，支出总计 243162 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铁山区域收支安排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89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97 万元，开发区区域调度补助 4692 万元，收入总计 30686 万元；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68 万元，上解支出 989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528 万元，支出总计 30686 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 101000 万元，收入分项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万元。

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5401 万元，支出分项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18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支出 515 万元，债务付息等支出 11706 万元。

平衡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1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3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3377 万元，收入总计 124411 万元；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540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9010 万元，支出总计 124411 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1. 开发区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预计 2024 年基金预算总收入 7947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487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179 万元（中央财政补贴 529 万元、地方财政补贴 650 万元），利息收入 5 万元，转移收入 200 万元，往年结余 1692 万元；基金预算总支出 7947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7486 万元，转移支出 407 万元，其它支出 54 万元。

2. 铁山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预计 2024 年，铁山区机保基金预算总收入 4403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52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2671 万元（中央财政补贴 271 万元、地方财政补贴 2400 万元），利息收入 1 万元，转移收入 210 万元；基金预

算总支出 4403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4097 万元，转移支出 278 万元，其它支出 28 万元。

（2）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预计 2024 年，铁山区居保基金预算总收入 571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9 万元（含政府代缴 3 万），财政补贴收入 118 万元（其中：财政对基础养老金的补贴 109 万元、财政对个人缴费的补贴 3 万元、财政对丧葬补助金的补贴 6 万元），利息收入 5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3 万元，转移收入 2 万元，往年结余 424 万元；基金预算总支出 133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109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18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6 万元。滚存结余 438 万元。

（五）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安排情况

预计 2024 年，全区需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63538 万元，需偿还政府债务利息 16324 万元，共需还本付息 79862 万元。根据财政部关于债务预算管理的要求，将政府债务的到期偿还资金纳入财政预算，通过预算安排债务本金支出 6353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528 万元、专项债务 59010 万元，通过预算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163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 4628 万元、专项债务利息 11696 万元，并分类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切实做好 2024 年财政工作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冲刺之年，是地方债务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的巩固之年，也是我区争当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级主战场排头兵的攻坚之年。面临新形势新要求，区财政部门将从以下方面

着力做好 2024 年各项工作：

（一）在“开源”上下功夫，夯实财政保障基础。

一是超前“谋财”。进一步加强重大问题和发展趋势的研判，超前研究，主动谋划，培育和储备财源增长点。积极对标中央、省市相关政策，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做到“涵养水源、放水养鱼”，支持传统优势产业换挡提质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促进市场主体发展；围绕实现全年财政收入目标，全力支持税务部门依规组织收入，积极挖掘税收增长潜力，涵养骨干税源，提高重点骨干企业地方税收贡献，持续推进高质量财源建设。**二是主动“生财”。**重点在对内挖潜生财上着力，特别是要聚焦盘活国有资产资源和加强非税收入征收上做文章，开辟财政收入新的增长点，督促执收单位强化各项非税收入征管，切实摸清资产资源底数，盘活资产资源，应收尽收、应缴尽缴，颗粒归仓。针对辖区范围内加大闲置土地的清查，加大土地闲置费的征收，倒逼落后产能企业退出，腾笼换鸟，切实提升土地使用效益。争取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15.6 亿元，其中地方税收达到 12.66 亿元。**三是多方“争财”。**始终把对上争取作为财政部门的一项中心工作，认真研究中央、省、市各项政策，积极配合部门向上“三争”，建立部门和镇街“三争”目标考核机制，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基金，多渠道筹集重点项目资金，保障发展和建设资金需求，巧借外力为我区高质量发展增添动力。

（二）在“节流”上下功夫，提升财政治理水平。

一是严格预算编制。加大过紧日子力度，严格零基预算要求，

除加大“三保”保障力度外，从严编制各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对无依据或执行效果不好的预算项目进行大幅度清理和压减，为重点工作和债务化解留下空间。**二是加强预算执行。**严格按照规定批复下达预算，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树牢“过紧日子”意识，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强化预算约束，严禁超预算、无预算支出。**三是持续推进绩效管理。**持续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力争实现对所有项目、资金进行全覆盖绩效管理。

（三）在“优支”上下功夫，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一是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三保”直接关系到民生，要把“三保”工作作为财政首要任务，建立“三保”专户，切实做好财政“三保”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实现直达资金下达速度更快、资金投向更准、资金保障更足、使用监管更严；加强财政调度资金管理，重点加强教育、医疗卫生、困难群众救助等领域的财力保障力度，持续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二是保障重点支出和重大政策落实。**紧盯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各项重点工作，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确保重点领域支出需求。进一步落实稳经济各项措施，及时梳理兑现各项惠企政策，加大财政政策的激励扶持力度，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执行延缓纳税和阶段性缓缴社保费，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三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紧紧做好财政优化营商环境建设，营造亲商、敬商、重商的浓厚氛围，加大对招商引资的财政支持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努力培育新的市场主体和经济增长点，服务产业发展。

（四）在“强管”上下功夫，严守各项财经纪律。

一是切实加强地方债务风险防控。重点加强债务平台动态监控，严格实施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稳妥化解债务存量，控制债务发行额度，支持平台公司拓展融资能力，稳步提升企业盈利和抗风险能力，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二是加强国资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对区属国有企业的管理和考核，强化平台公司监管，加强协调沟通，确保平台公司平稳运行。**三是加强常态化财会监督检查。**一方面，每年组织对单位、镇街财务管理、政府采购、征地拆迁等开展专项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各单位举一反三开展整改落实工作。另一方面，结合审计、巡视巡察、惠民一卡通等各类上级专项检查做好整改落实工作。**四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推进“政府主导、人大监督、财审联动、部门协同”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强化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加大财政投入的整合管理力度，形成聚集放大效应，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有效性。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区党工委·区委、管委会·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听取政协意见和建议，克难攻坚，承压奋进，认真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我区争当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主战场排头兵贡献财政力量！